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2012年9月10日上午10:00（星期一）。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2年9月6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9月6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8、召开地点：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581号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9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8月25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12年9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4、登记地点：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581号公司证券部。

5、邮政编码：336000

6、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581号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95-3266280 传 真：0795-3512331

邮 编：336000

联系人：王乐

2、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如下（未作出明确指示的视为由被委托人自行决定投票意向）：

序号	议 案 内 容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向向下打“√”进行表决，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盖章或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